证券代码：603166　　证券简称：福达股份　　公告编号：2026-074

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调增2026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6年10月3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增2026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，本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已审议通过的综合授信额度

公司分别于2026年3月25日、2026年4月16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和2025年年度股东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6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不超过30亿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，有效期为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前一日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2026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2）。

二、本次调增综合授信额度的情况

因公司经营规模进一步扩大，为更好支持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发展，满足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并拓宽融资渠道，公司于2026年10月3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增2026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，同意调增综合授信额度15亿元，调增后2026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总额度不超过45亿元人民币。授信用途保持不变，且全额保证金业务不计入本次授信总额。

上述调增授信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，在授信期限内可循环使用。除授信额度增加外，额度有效期、授权事宜、授信品种等其他事项，均与原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《关于2026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》保持一致。

本次调整仅涉及综合授信额度，不涉及对外担保额度的调整。上述授信额度不等同于公司及子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，实际融资金额将根据公司运营资金及业务开展的实际需求，在总授信额度内合理确定。

为把握融资时机，提高融资效率，降低融资成本，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班子在授信额度范围内及有效期内，全权办理融资相关事宜，包括但不限于决定融资品种、资金用途、期限、利率，选聘金融机构及中介机构，以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等。

特此公告。

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10月31日